

债券代码：155337.SH
债券代码：114654.SZ
债券代码：114768.SZ
债券代码：196854.SH
债券代码：149798.SZ

债券简称：19舜通01
债券简称：20舜通01
债券简称：20舜通02
债券简称：21舜通01
债券简称：22舜通0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 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1号金融中心大楼14楼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22层

2024年4月

声明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相关公开渠道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中山证券作为 19 舜通 01、20 舜通 01、20 舜通 02、21 舜通 01、22 舜通 0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中山证券现就发行人上述债券涉及的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报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19 舜通 01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19 舜通 01

3、债券代码：155337.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8 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40%

7、债券期限：5 年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4 月 25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

利息)

(二) 20 舜通 01 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20 舜通 01
- 3、债券代码：114654.SZ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80%
- 7、债券期限：5 年
-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
-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 20 舜通 02 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20 舜通 02

3、债券代码：114768.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50%

7、债券期限：5 年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四）21 舜通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1 舜通 01

3、债券代码：196854.SH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50%

7、债券期限：5 年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10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五）22 舜通 01 的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2 舜通 01

3、债券代码：149798.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7%

7、债券期限：5 年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27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第二章 相关重大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周文伟

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原任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兼任宁波中建胜陆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职于工商银行余姚支行、交通银行余姚支行、交通银行宁波联盟桥支行。

发行人原董事：赵鑫

女，汉族，199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原任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一部项目经理，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监。

（二）人员变动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了《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决议》、《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关于选举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决定》、《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临时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股东审议，一致同意任命方江州、杨洋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后的董事会成员为郑祯、方江州、方鑫钢、沈一枫、杜世明、杨洋、沈科昱。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任命方江州为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现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方江州

男，中共党员，汉族，1977年2月出生，浙江余姚人，全日制本科学历，浙江财经学院财税分院税务系税务专业经济学学士。现任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曾在浙江财经学院财税分院税务系税务专业学习、余姚市地方税务局陆埠分局见习、曾任宁波长城精工实业有限公司职员、余姚生活网市场总监、余姚市凯隆通信器材有限公司职员、浙江中塑在线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余姚市地方税务局陆埠分局科员、余姚市地方税务局丈亭分局分局长助理、余姚市地方税务局丈亭分局副分局长、余姚市地方税务局低塘分局副分局长、余姚市地方税务局第四分局副分局长、余姚市税务局梁弄税务所副所长、余姚市税务局梁弄税务所副所长（四级主任科员）、余姚市泗门镇财政局局长（四级主任科员）、余姚市泗门镇财政局局长（三级主任科员）、余姚市泗门镇财政局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1号金融中心大楼14楼

联系电话：0574-62656258

电子邮箱：3925846872@qq.com

发行人现董事：杨洋

男，中共党员，汉族，1989年4月出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拥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工程师资格。现任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投资副总监。曾任中国航天系统科学与工程研究院项目经理，国华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四） 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人员变更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中山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波舜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